

债券代码：163559.SH

债券简称：G20FXY3

华电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绿色可续期公司债券 (第二期)(品种一)不行使续期选择权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福建华电福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原债务主体：华电福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发行人”)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发行了华电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绿色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根据《华电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绿色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发行人决定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即将本期债券全额兑付。

为保证发行人续期选择权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华电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绿色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G20FXY3

3、债券代码：163559.SH

4、发行人：福建华电福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发行总额：30.00 亿元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7、票面利率：票面利率为 3.30%，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如有递延，则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8、起息日：2020 年 5 月 22 日

9、付息日：存续期每年的 5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

日，则顺延至期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10、本金兑付日：若在某一续期选择权行使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1个交易日）。

二、本期债券续期选择权行使基本情况

本期债券第1个周期的起息日为2020年5月22日，到期日为2023年5月22日。根据本期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本期债券第1个周期末，我公司决定不行使续期选择权，即在2023年5月22日将本期债券全额兑付。

三、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1、发行人：福建华电福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姿

电话：0591-38378900

传真：0591-38378986

2、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琚宇飞

电话：010-86451096

传真：010-65608445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华电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绿色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不行使续期选择权的公告》之盖章页)

福建华电福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